

惠州市惠阳区自然资源局

惠州市惠阳区自然资源局关于惠阳区三和街道铁门扇村地段 11248 平方米建设用地 《建设用地规划条件》申请延期的复函

惠州市惠阳区三和街铁门扇村铁一、铁二、铁三、山三、美丽、沙梨园经济合作社：

贵社发来《关于〈建设用地规划条件〉延期的申请》收悉。位于惠阳区三和街道铁门扇村地段 11248 平方米征地留用地，证号为粤（2020）惠州市不动产权第 3046627 号，面积为 11248 平方米。我局于 2020 年 3 月 26 日出具了《建设用地规划条件》（惠阳规建条〔2020〕82 号），有效期一年，现已过期。因该土地已完成了国土手续，为避免已完成的工作重复办理，现申请将此规划条件有效期延期。经研究，我局意见如下：

经核查，该规划条件约定的计容积率建筑面积、商服、住宅比例等规划技术指标未发生变化，可继续沿用，延期至 2022 年 7 月 20 日。

惠州市惠阳区自然资源局

2021 年 7 月 21 日

